



张振刚 自治区财贸轻纺农牧林水工会主席  
郑凤忠 自治区农牧厅人事处处长  
白 音 自治区农牧厅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

包红英 自治区农牧厅工会主席  
王海军 自治区农牧厅机关纪委处级干部  
杨红东 自治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主任  
姚一萍 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二级研究员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主要负责比赛的统筹协调、宣传、组织实施，制定比赛方案等工作。

**办公室主任：**

白 音 自治区农牧厅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

杨红东 自治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主任

**成员：**

刘佳庆 自治区农牧厅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副处长

乌日罕 自治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副主任

孙峰成 自治区农牧业质量与安全检测研究所所长

**裁判员、工作人员：**由内蒙古农牧厅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自治区农牧业质量与安全检测研究所负责选派（名单略）。

## 二、竞赛内容及规则

### （一）竞赛方式

竞赛采用理论知识答卷和实际操作考核两部分组成。

### （二）竞赛方法

1. 理论知识答卷以闭卷形式在 90 分钟内完成答题。
2. 实际操作考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规定项目操作。

参赛选手考核顺序由抽签决定，分组进行。

### （三）实操内容范围

1. 理论考试内容主要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检验检测基础知识、检测机构管理规范、抽样基本要求与技能、实验室操作技能知识等内容。其中，50%的题目由竞赛组委会聘请专家从《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题库（2019年版）》抽取，50%的题目另行制定。题型包括选择题、判断题、简答题和论述题。

2. 现场操作考核：农产品农药残留按照 NY/T 761-2008、NY/T 1275-2007、GB/T 23200.8-2016 检测标准规定，畜、水产品兽药残留按照农业部 1025 号公告-14-2008、农业部公告第 1025 号-10-2008、农业部公告第 781 号-2-2006、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783 号-2-2006、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958 号-12-2007、GB/T 21317-2007 和 GB/T 20361-2006 以及 GB/T 20756-2006 检测标准规定量化考核。考试全程每人 4 小时。试液的上机测定由组委会安排专家按规定统一进行，测定结果由参赛队员根据仪器测定数据进行计算，填写原始记录。

#### **(四) 分值比率及考查点**

1. 参赛选手比赛最终成绩采用加权平均分,总分 100 分。理论知识分数占成绩的 30%, 技能操作分数占成绩的 70%。

2. 理论知识突出法律、规范的掌握及运用, 实验室管理体系、技术方法考核等内容, 总分 100 分。

3. 实际操作考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的规范性、质量、时间和结果准确度, 其中质量、规范性占 60%, 时间、结果准确度占 40%, 总分 100 分。

4. 现场操作考核点包括实验准备(包括正确穿戴试验服、手套及口罩, 掌握安全防护的基础知识, 有毒有害溶剂移取操作须在排风状态下完成等), 样品称量、提取、净化、转移、浓缩等基本操作与设备使用规范性, 实验统筹部署(包括实验过程安排合理, 科学紧凑,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试验, 实验完成后清理台面, 仪器耗材摆放整齐等)、原始记录填写, 结果准确性等方面。

#### **(五) 评定办法**

1. 理论答卷由专家或高级考评员三人以上组成评委统一评阅, 排出名次。

2. 实际操作按产品分组进行评定, 每个产品组由专家或高级考评员三人组成评委按评分标准分段打分, 确定分值。

3. 两个分数按加权法计算, 综合评选出名次。

4. 对于现场操作成绩相同的参赛选手, 由裁判组长组织加试标准溶液配制环节考核区分名次。

5.同时参加两个产品组考核内容的,由组委会抽签决定考核顺序。

6.所有参赛队员均应接受(自治区农牧厅机关纪委)考务纪检监督。

### 三、 竞赛考务安排

#### (一) 竞赛日程

第三届全区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时间初定为7月17日-22日在呼和浩特举行,活动日程如下表:

竞赛活动日程表

时间	内容	备注
7月17日	报到	东蓬假日酒店
7月18日	开幕式	上午9:30—10:30
7月18日	参赛队员实操比赛 抽签及熟悉场地	上午10:30—12:00
7月18日	裁判员首次会议	下午14:30—15:20
7月18日	理论考试	下午15:30—17:00
7月18日-20日	分组实操考试	上午8:00—12:00, 下午14:30—18:30
7月21日	统分	上午8:00—12:00, 下午14:30—18:30
7月22日	总结表彰会	上午9:30—10:30, 下午返程

#### (二) 考试地点

1. 开幕式、总结表彰会及参赛队员实操比赛抽签活动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会展中心三楼进行。

2. 理论考试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行政楼 508、608 会议室进行。

3. 现场实操考试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质检所二、三楼实验室进行。

### **(三) 竞赛裁判**

竞赛决赛裁判员由组委会择优从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领域专家和具备国家职业技能鉴定高级考评员资格条件的人员中聘请，组成裁判组。

### **(四) 开幕式流程**

第三届全区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开幕式流程如下。

**开幕式流程表**

时间	开幕式
9:30—9:35	自治区农牧厅领导致词
9:35—9:40	组委会代表讲话
9:40—9:45	裁判员代表讲话
9:45—9:55	参赛队员代表讲话
9:55—10:00	全体人员合影
开幕式结束，参赛队员参与比赛抽签活动	

1. 参会人员：农牧厅、总工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农科院等单位有关领导、组委会成员、裁判员、纪检人员、领队及参赛队员代表，共计 150 人（有疫情要求时，各参赛队派 2 名代表参会）。

2. 会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会展中心三楼。

3. 会议要求：①组委会于前一日完成会场布置、设备调试。②各参赛队员由领队带队 9:00 整准时入场，按桌签和固定排序入座。③各参赛队将本队标牌分列于会场过道东西两侧。④各领队于集体拍照后带领本队所有参赛人员返回会场，参与队员比赛顺序的抽签活动。⑤队员抽签完成后可于 11:00-12:00 熟悉考场。地点农牧科学院检测所 2、3 楼。

### **（五）考核期间管理**

1. 所有参赛队员按照抽签顺序和时间，提前半天熟悉考场，提前 15 分钟（或按照考务人员要求）进入考场。迟到 20 分钟视为放弃比赛资格。

2. 参赛过程中，所有队员执行《实验室内务管理程序》B-PR-22-008 和《实验室突发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B-PR-22-011 紧急事故处理规定。

3. 所有队员执行自治区应对新冠疫情防控规定，每日配合酒店和会场、考场管理人员测试体温、戴口罩、扫青城码，必要时做核酸检测。

4. 为安全和防疫需要，全体参赛队员除参加开闭幕式、

个人比赛项目外，严格执行考核期间在酒店住宿和餐饮，不得外出。

5. 队员整体表现计入“团体奖”成绩。

6. 坚持“谁派出、谁负责”原则，各领队加强本参赛队员的参赛、安全和疫控管理，必须外出活动的需向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请假。

### （六）闭幕式流程

第三届全区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闭幕式流程如下。

**闭幕式流程表**

时间	闭幕式
9:30—9:35	竞赛组委会主任/副主任报告竞赛举办情况
9:35—9:40	竞赛承办单位报告工作完成情况
9:40—9:45	自治区农牧厅领导宣布奖励决定
9:45—10:00	分批次颁奖仪式（三等、二等、一等） 总工会、农牧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农牧业科学院主管领导颁奖
10:00—10:05	裁判长代表裁判总结讲话
10:05—10:10	获奖队员感言
10:10—10:15	全体人员合影
闭幕式结束，参赛队员退房、返程	

1. 参会人员：农牧厅、总工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农科院等单位有关领导、组委会成员、裁判员、纪检



人员、获奖人员、领队及参赛队员代表，共计 100 人（有疫情要求时，各参赛队派 2 名代表参会）。

2. 会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会展中心三楼。

3. 会议要求：

（1）组委会于前一日下班前完成会场布置、设备调试。

（2）各参赛队员由领队带队 9:00 整准时入场，按桌签和固定排序入座。

（3）各参赛队将本队标牌分列于会场过道东西两侧。

（4）会议管理人员提前安排好前台领奖人员进场退场路线，避免混乱。

### **（七）宣传报道**

竞赛全程跟踪报道，以图片、视频、新媒体等形式及时报道竞赛进展、重要活动、典型事迹等。

## **四、参加全国比赛人员集训计划**

为提升参与全国检测技能大赛人员的整体水平，本届竞赛后将组织参加全国比赛人员的集训。集训时间初定 10 月上旬（全国比赛前一月），时限为四周。成立集训办公室专门负责集训技术、服务、保障和领队工作。

### **（一）集训管理办公室**

主 任：刘佳庆

技术顾问：姚一萍

副 主 任：孙峰成

服务保障：王丽芳 于妍

集训领队：张福金 高天云 李国银 张欣昕

## **（二）集训队员要求**

1. 集训人员由自治区农牧厅质量安全监管处结合农业农村部竞赛要求和自治区竞赛结果综合选拔，并确定一名培训班班长。

2. 参赛队员可以同时参加农残、兽残、水产三个组别中的两项参数培训。集训分组进行，每组3人，共9人。

3. 严格作息时间，有事履行请假手续，必要时加班解决问题，节假日不休息。请入选人员提前做好个人时间。

4. 集训学员报到后第一天举行开班式，领导传达集训要求、队员宣誓活动。

## **（三）集训内容**

1. 提升理论知识水平，精研检验技术，解决差异和技术难点问题。

2. 集训内容包括：基础理论、仪器操作、现场考核及整体评估四部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基础理论部分培训内容包括：管理体系与规章制度，作业指导书、检测标准与方法研读、常见问题与分析、记录规范书写、实验流程与质量控制等；

（2）仪器操作部分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基本构造与使用、常见问题分析与讨论、实验操作与精细化提升、小组比赛、仪器操作与维护；

(3) 现场考核内容包括：样品处理、标准质控、人员比对、自我评价；

(4) 整体评估：综合理论、技术、实操试卷考评结果，日常表现、应急处理，选拔正负队员，及时总结经验，聘请专家指导。

#### **(四) 集训日程**

1. 第一周：开班式。外聘国家级专家，对往届全国比赛情况进行经验介绍与重点把握，开展法律法规、检验理论基础、仪器操控理论部分，准备备品及材料；

2. 第二周：样品处理操作，前处理操作，加标质控，仪器操作，规范化操作；

3. 第三周：现场考核，指标量化，经验总结；

4. 第四周：评估提高，重点攻关。

5. 第五周：出征参赛！

#### **(五) 培训形式及目标**

1. 以学、讲、练、考为主，每周三、五下午进行学习研讨。

2. 以问促进。由队员轮流针对自己承担内容向其他队员讲解经验，其他人提问、帮助梳理问题，在问题和实践中解决问题、巩固基础。以达到：

3. 熟练掌握技术标准及规程；

4. 能够使用气/液相色谱仪、气质/液质联用仪，对于经常发生的技术问题和设备故障有一定的了解，有设备维护经

验;

5. 对蔬果、肉、鱼等产品中药物残留检测方法和标准有深入研究，处理样品，熟练上机，能规范填写实验记录;

6. 能够自行判断错误和误差及其产生原因。

### **(六) 实验消耗品及材料保障**

1. 试验涉及的器皿（有分液漏斗、烧杯、具塞量筒、试管、离心管、圆底蒸发表瓶、移液管、上样瓶、样品托盘、玻璃棒、滤纸等 400 套。

2. 试验涉及的材料（色谱柱、净化材料、SPE 小柱、衍生液，甲醇、丙酮、乙腈、正己烷大量溶剂及其他药品、标准品等）若干。

3. 试验涉及的设备（新增十万分之一天平 2 台、百分之一天平 15 台、均质器及配件 15 台套、浓缩设备 5 台套、震荡设备 5 台套、离心机 5 台套等）。

4. 实验备品（准备大褂 100 套，口罩、鞋套、标牌 400 套）。

### **(七) 学员交通、住宿及其他后勤保障**

1. 学员食宿由竞赛组委会承担，往来车费自理;

2. 培训老师补助：国家级、省级专家按标准日补助。

## **五、实验室突发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一) 适应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研究所内部突发性化学危险品、毒品、有害生物、火灾、噪声、粉尘及废弃物等发生污染时危及安全

因素的应急处理。(节选自本所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B-PR-22-011)

## **(二) 组织机构**

1. 总指挥: 孙峰成所长担任, 负责救援、应急检验工作的全面组织和指挥;

2. 副总指挥: 王丽芳副所长担任, 在总指挥的领导下, 组织实施应急检测、救援措施;

3. 技术负责人(王丽芳、高天云):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 对突发性食品安全事故综合评估分析, 初步判断事故类型、性质、范围及成因, 提出初步预防控制策略措施意见并向总指挥请示并报告。

4. 办公室(于妍): 具体组织落实处置突发性事件, 做好应对突发性事件有关准备、上报工作, 协调各室, 调集人员, 实施现场救援、现场保护等措施, 做好通信保障、维护现场秩序。

5. 业务室、检测室(高天云、李国银、狄彩霞): 准备各种标准物质、检测试剂、样品立即进行实验室检测、鉴定工作, 在总指挥统一调度下, 通力配合, 投入临时有效处置工作。

## **(三) 消防等重大事故处理措施**

1. 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 建立健全对易燃、易爆、强腐蚀、剧毒化学试剂、粉尘、车辆噪声的管理工作, 落实消防安全和环境保护安全教育、培训、检查制度, 做好日常消防

设施和器械维护，用火用电的安全管理工作，及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2. 当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时，主要负责人应按照本应急预案，快速组织救援并立即报告院应急救援指挥研究所和消防部门，各机构成员立即赶赴现场，采取必要措施，把损失降到最低点。

3. 实验室人员在操作过程中若发生意外火灾事故，应首先切断电源，根据火源性质立即采取灭火措施。若发生噪声污染事故时，应首先查找噪声来源，如果噪声污染源来自于实验室内部设备，应及时查找原因，按操作规程切断噪声源设备运行；如果噪声污染源来自于实验室外部设备，应及时关闭门窗，查找原因，停止噪声源设备运行，消除噪声。

4. 实验室人员在操作过程如遇易燃易爆试剂泄漏，应首先切断通向实验室的外电路电源，不得开关实验室内电闸，并立即采取措施排出可燃气体、液体。

5. 实验室人员在操作过程如不慎将剧毒或强腐蚀剂洒落，应按洒落物的性质，立即处理清扫。如氰化物应使用过量的亚铁盐，在碱性介质中使生成无害化的亚铁氰酸盐后再行处理；含汞溶液应使用硫、硫化氢气体或饱和硫化氢水溶液进行无害化处理；酸、碱物质应经中和后处理。

6. 若发生粉尘污染事故时，应及时关闭门窗，查找粉尘污染来源，如果粉尘污染源来自于实验室内部，应及时查找原因并妥善处理，避免污染扩大；如果粉尘污染源来自于实

验室外部环境，应及时关闭所有门窗，拉好窗帘，查找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妥善处理。

7. 实验室各楼层常备医药箱，包含伤口处理、止血消毒、应急防护、包扎材料、棉签、碘伏、纱布、胶带、镊子等应急用品。

## **六、应对新冠疫情突发事件预案**

### **（一）指挥调度机构**

1. 总指挥：孙峰成所长，负责应对本次活动新冠疫情工作的临时总指挥；

2. 副总指挥：王丽芳副所长，在总指挥的领导下，组织实施应急隔离、转运、核酸检测、联络等工作；

3. 办公室（于妍）：具体组织落实人员体温监测、扫码、个人佩戴口罩监督、相关信息汇总收集、上报，负责联系各参赛队员入住酒店的餐饮、信息调度、查验疫情预报管理，负责安排实验室卫生安全人员的实验场所消杀等工作。

### **（二）日常监控与预警措施**

1. 参赛队员入住酒店选择具有应对或参加过呼和浩特市新冠疫情隔离经历的酒店，优先选择“呼和浩特东蓬假日酒店”、“呼和浩特巨东英华宾馆”。

2. 准备医用防护口罩、N95 口罩、手套 500 套，消毒液若干，并执行实验场所早晚空气消杀。

3. 参赛人员闭环管理，全体参赛队员除参加开闭幕式、个人比赛项目外，严格执行考核期间在酒店住宿和餐饮，不得外出。

4. 酒店接待严格落实所有人员体温监测、青城码扫码、戴口罩规定，如有异常及时向组委会办公室报告。（酒店负责人：东蓬 0471-5194800，巨东，0471-669677）。

5. 办公室收到或监测到有参赛队员以及参赛队员入住酒店有异常情况报告时，及时报告指挥长；指挥长经组委会综合研判向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0471-5973029）、呼和浩特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指挥部（电话：0471—4367027，0471—4367664）报告，立即采取原地封闭措施。等待指挥部隔离或转运命令。